

附件 1

汉中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2024 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

- 一、部门（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单位）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 件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

一、部门（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责

根据《中共陕西省委办公厅陕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汉中市人民政府职能转变和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汉中市生态环境局为市政府工作部门，正处级规格。主要职责为：

1. 统一监督管理全市环境保护工作。
2. 负责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全市重大环境问题。
3. 承担落实全市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和减排责任。
4. 负责提出全市环境保护领域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市级财政性污染治理资金安排意见，按市政府规定权限，审批、核准全市规划内和年度计划规模内固定资产投资项
目，并做好组织实施和监督工作。
5. 承担预防、控制环境污染和环境破坏的责任。
6. 负责全市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
7. 指导、协调、监督全市生态保护工作。
8. 负责全市辐射环境安全的监督管理。
9. 负责全市环境监测和信息发布。
10. 开展全市环境保护科技工作。
11. 开展国内、国际环境保护方面的合作交流和外资引进工作。

12. 组织、指导和协调全市环境保护和生态文明建设、环境友好型社会建设的宣传教育工作，推动公众和社会组织参与环境保护。

13. 负责全市环保系统队伍建设和干部人事工作，负责机关及直属单位党的建设、党风廉政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工作。

14. 承担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内设机构

市生态环境局机关设政治部（副处级）、办公室、自然生态保护科、法规科、污染物排放控制科、水生态环境科、土壤与固废辐射管理科、生态环境应急科、规划与科技科，共9个科室。2024年机构情况与上年一致，无变化。

（三）2024年度工作目标实现及工作亮点

2024年，市生态环境局在市委、市政府坚强领导下，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来汉中考察重要指示精神，以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为核心，坚定践行“两山”理念，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持续推进山水林田湖草沙系统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各项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效，全市优良水体占比100%，汉江、嘉陵江出境水质保持Ⅱ类标准，水环境质量稳居全省前列。市中心城区空气质量综合指数3.35、同比变好8.2%，排全省第三；优良天数320天，排全省第四；六项污染物指标浓度“五变好一变差”，其中PM₁₀、PM_{2.5}、NO₂、CO、O₃平均浓度分别为47 μg/m³、32 μg/m³、16 μg/m³、1.4 μg/m³、136 μg/m³，同比分别变好14.5%、8.6%、1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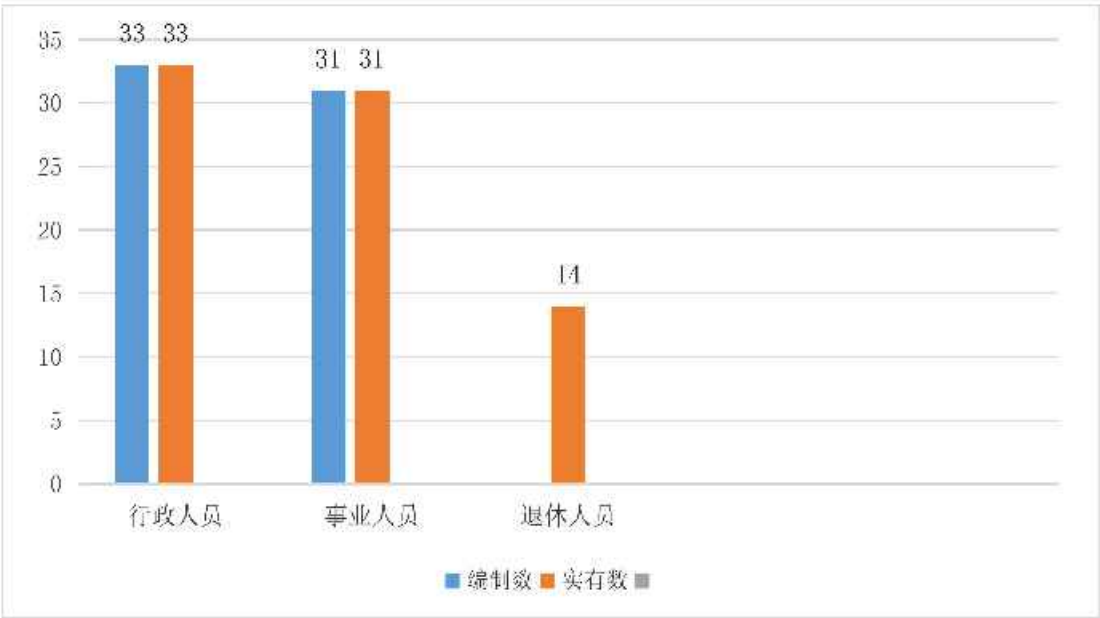
17.6%、2.2%；SO₂平均浓度10μg/m³，同比上升42.9%。土壤、地下水和声环境稳定良好，核与辐射环境总体安全，未发生生态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事件。预算执行过程中，我单位严格按照人社单位审批的工资定额和各项津补贴发放规定，及时准确完成了工资、津补贴以及社会保障缴费的发放及缴纳工作；在公用经费支出管理方面，严格执行国库集中支付和“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管理办法及相关规定，严格审核，确保了资金规范管理和使用合规。在项目支出预算执行过程中，我单位严格遵守各项财务制度，按程序履行项目采购审批、按批准的采购方式组织采购，对各项工作任务提前计划安排，在保证经费合理合规使用的前提下，节约工作成本，加快项目实施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确保各项工作有序有力推进，完成了年初既定的各项工作目标任务。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本单位作为汉中市生态环境局（部门）二级预算单位，编制2024年度部门决算。

三、部门（单位）人员情况

截至2024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64人，其中行政编制33人、事业编制31人；实有人员31人，其中行政33人、事业31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14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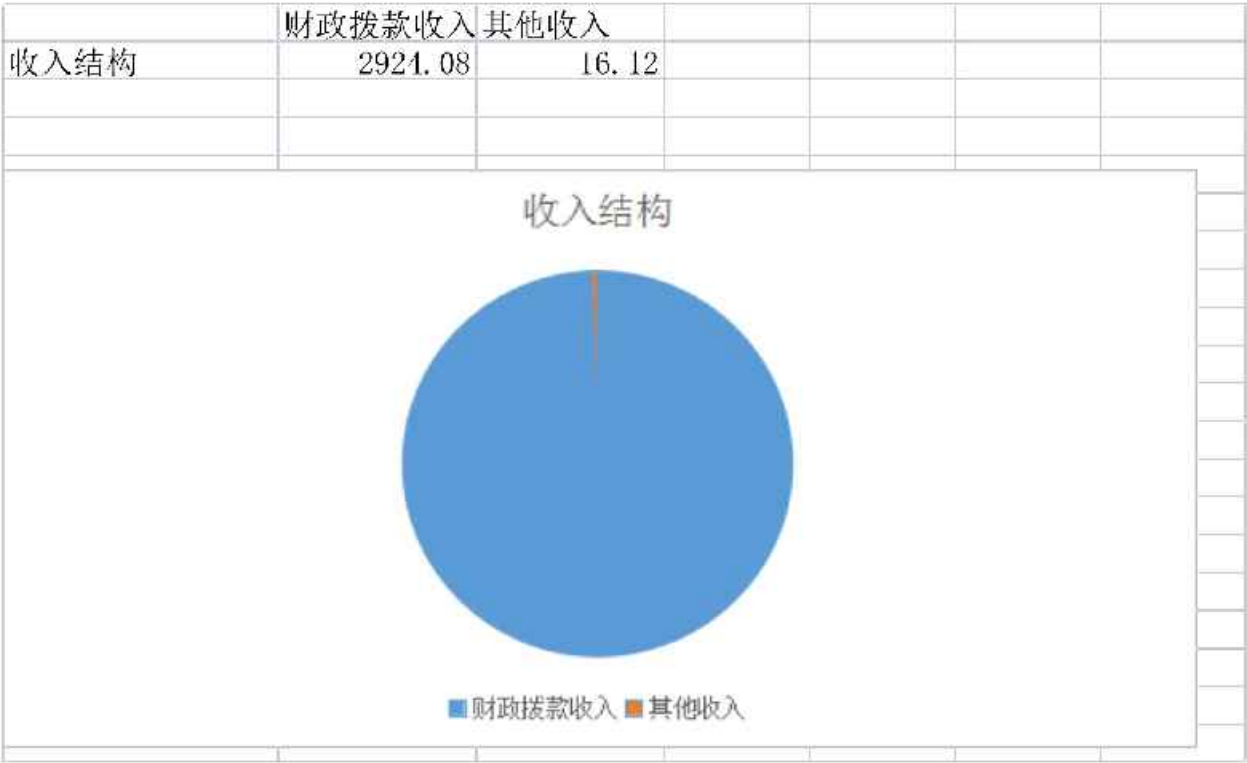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 3077.05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增加 455.39 万元，增长 17.37%。主要是大气污染防治类项目收支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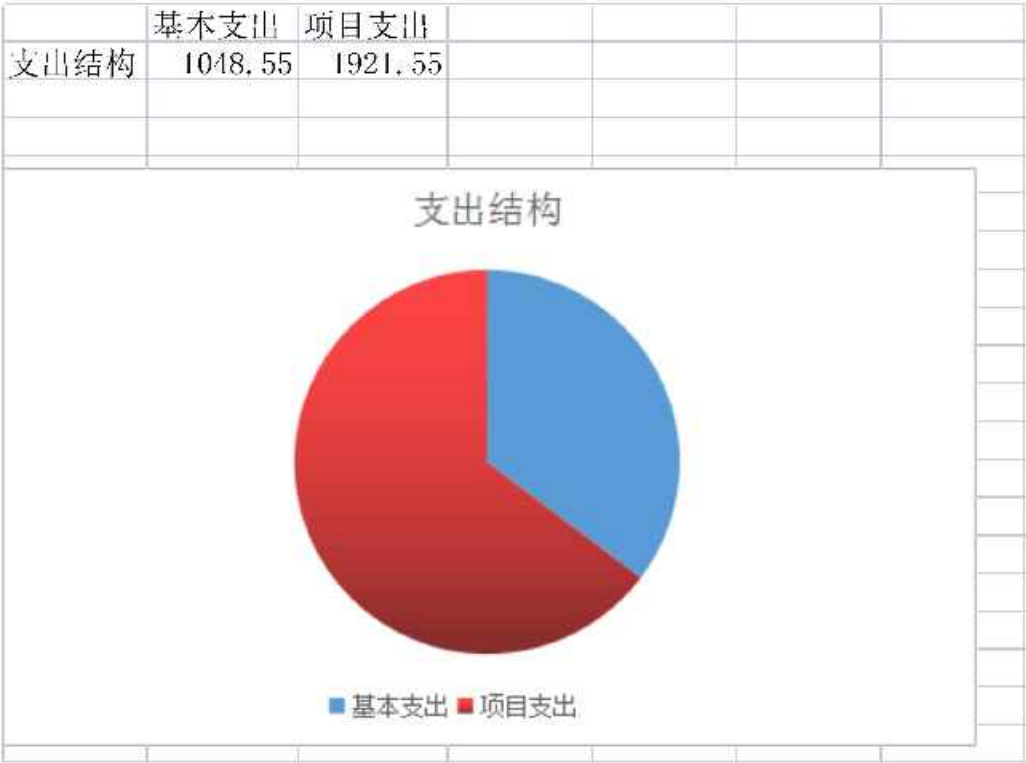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2940.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924.08 万元，占 99.45%；事业收入 0 万元；经营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16.12 万元，占 0.55%。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2970.0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48.55 万元，占 35.3%；项目支出 1921.55 万元，占 64.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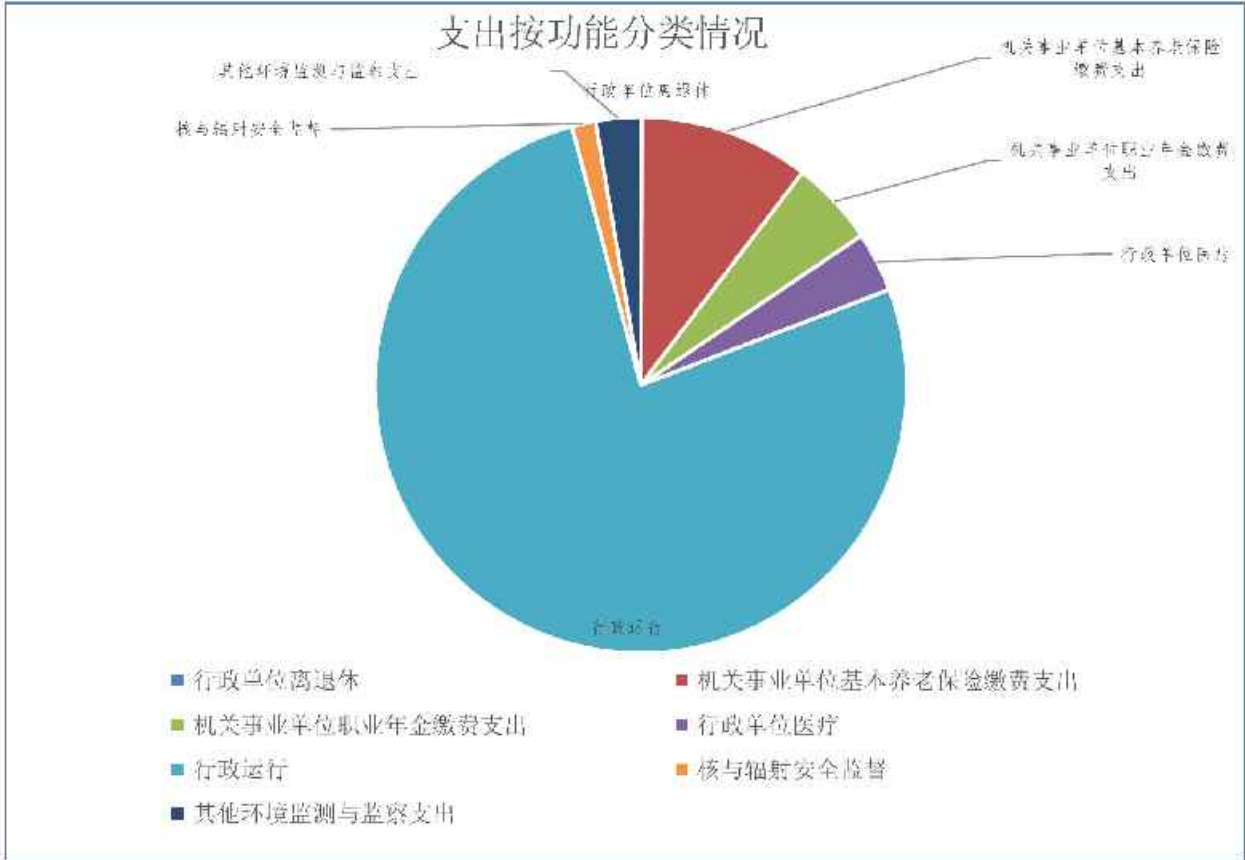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 2924.08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增加 740.35 万元，增长 33.9%。主要原因是大气污染防治类项目收支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1009.01 万元，支出决算 2924.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89.8%，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8.45%。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740.35 万元，增长 33.9%，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大气污染防治类项目拨款增加。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年初预算 1.03 万元，支出决算 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8.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职工因病去世，退休人员费用减少。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 93.23 万元，支出决算 94.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4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职工政策性调整工资，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增加，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增加。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 46.62 万元，支出决算 47.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4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职业年金缴费基数政策性调整增加，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增加。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 30.99 万元，支出决算 33.1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7.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基数政策性调整增加，医疗保险缴费支出增加。

5.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 737.52 万元， 支出决算 700.65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9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年中在职职工正常退休，人员经费支出减少。

6.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 13.4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年初下达非税收入预算，年中预算调整不再使用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功能科目。

7.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监测与监察（款）核与辐射安全监督（项）。

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3.16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年中追加下达核与辐射环境管理经费预算。

8.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监测与监察（款）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项）。

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24.98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年中追加下达生态环境执法监察工作经费预算。

9.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大气（项）。

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807.98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年中新增大气污染防治项目经费拨款及支出。

10.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水体（项）。

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202.03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年中新增碧水保卫战项目经费拨款及支出。

11.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土壤（项）。

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329.87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年中新增净土保卫战项目经费拨款及支出。

12.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减排（款）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项）。

年初预算 10.4 万元，支出决算 541.9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21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年中新增生态文明建设、环保督察工作经费、生态环境宣传及网站机房运维等项目经费拨款及支出。

13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减排（款）生态环境执法监察（项）。

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50.87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年中新增生态环境保护专项工作经费拨款及支出。

1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数 75.82 万元，支出决算 76.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 101.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住房公积金缴费基数正常调整增加，支出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002.53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 908.9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生活补助。

（二）**公用经费** 93.5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8.8 万元，支出决算 8.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公务接待管理办法，压减公务接待规模和频次，压减“三公”经费支出。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预算 6.5 万元，支出决算 6.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用于单位保留的公务用车加油、维修及过路费等公务用车运行维护相关支出。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接待预算 2.3 万元，支出决算 2.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2.3 万元。主要是本单位接受省级主管部门环保督察、大气污染防治等工作检查指导发生的公务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16 个，来宾 166 人次。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培训费预算 26 万元，支出决算 25.97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8%，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0.03 万元，主要原因是控制培训规模和频次，压减培训费预算及支出。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控制培训规模和频次，压减培训费预支出。主要用于生态文明建设、生态环保项目管理及环保督察业务培训。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会议费预算 30 万元，支出决算 24.39 万元，完成预算的 81.3%，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5.61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会议经费管理办法，控制会议

规模和频次，压减会议费预算。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合并相关会议，精简会议议程，严格控制会议规模和频次，压减会议费支出。主要用于生态环保工作、大气污染防治工作、环保督察工作及督察整改推进工作会议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95.38 万元，支出决算 93.5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1%。支出决算比上年减少 20.04 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一般公共预算公用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 535.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4.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90.9 万元。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535.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合同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货物支出合同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服务支出合同的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末，本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 1 辆，主要是生态环境保护执法监察公务用车。单价 100 万元及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2024 年无当年购置车辆；无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开展了 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绩效评价对象为我部门 2024 年度本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包括部门预算和管理的专项资金，具体为：一是部门整体支出资金拨付和管理使用情况；二是基本支出、“三公经费”、项目支出和厉行节约情况；三是预算配置、履职效益、预算管理、职责履行、预算执行情况和机构编制、工资管理及厉行节约保障措施等方面执行情况及政策效果；四是项目支出管理、使用、效益等情况。从评价情况来看，2024 年总体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完成良好，实现了年初既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任务。 2024 年全市优良水体占比 100%，汉江、嘉陵江出境水质保持Ⅱ类标准，水环境质量稳居全省前列。市中心城区空气质量综合指数 3.35、同比变好 8.2%，排全省第三；优良天数 320 天，排全省第四；六项污染物指标浓度“五变好一变差”，其中 PM10、PM2.5、NO2、CO、O3 平均浓度分别为 47 μg/m³、32 μg/m³、16 μg/m³、1.4 μg/m³、136 μg/m³，同比分别变好 14.5%、8.6%、11.1%、17.6%、2.2%；SO2 平均浓度 10 μg/m³，同比上升 42.9%。土壤、地下水和声环境稳定良好，核与辐射环境总体安全，未发生生态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事件。

本单位在部门决算中反映大气污染防治、水污染防治、土壤和固体废物污染防治、生态环境宣传及网络运行维护、汉中市空气质量管控措施落实效果动态评估项目等五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涉及预算资金 1070 万元，占部

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56%。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 96 分，全年预算数 3077.05 万元，执行数 2970.0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6.5%。

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2024 年，市生态环境局在市委、市政府坚强领导下，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来汉中考察重要指示精神，以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为核心，坚定践行“两山”理念，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持续推进山水林田湖草沙系统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各项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效，全市优良水体占比 100%，汉江、嘉陵江出境水质保持 II 类标准，水环境质量稳居全省前列。市中心城区空气质量综合指数 3.35、同比变好 8.2%，排全省第三；优良天数 320 天，排全省第四；六项污染物指标浓度“五变好一变差”，其中 PM₁₀、PM_{2.5}、NO₂、CO、O₃ 平均浓度分别为 47 μg/m³、32 μg/m³、16 μg/m³、1.4 μg/m³、136 μg/m³，同比分别变好 14.5%、8.6%、11.1%、17.6%、2.2%；SO₂ 平均浓度 10 μg/m³，同比上升 42.9%。土壤、地下水和声环境稳定良好，核与辐射环境总体安全，未发生生态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事件。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部分项目建设内容因涉及跨年度实施，支出未达到时序进度，项目实施较为缓慢。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规范项目建设管理，明确项目建设管理责任科

室和具体责任人，继续实行项目支出情况每周通报督导，推动项目加快实施进度，切实提高预算执行率。

汉中市生态环境局本级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illegible]

	金额合计		3077.05	2924.08	152.98	2970.09	2924.08	46.02	10	100%	10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以改善生态环境质量为核心，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全力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各项工作稳中有进，全市优良水体（地表水达到或好于Ⅲ类水体）占比100%，汉江、嘉陵江出境水质保持Ⅱ类标准，水环境质量稳居全省前列。市中心城区空气质量综合指数不低于3.35、排全省前列；优良天数不低于315天，PM10、PM2.5、NO2、CO、O3平均浓度，同比上年度分别变好；土壤、地下水和声环境稳定良好，核与辐射环境总体安全，未发生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事件。					，全市优良水体（地表水达到或好于Ⅲ类水体）占比100%，汉江、嘉陵江出境水质保持Ⅱ类标准，水环境质量稳居全省前列。市中心城区空气质量综合指数3.35、同比变好8.2%，排全省第三；优良天数320天，排全省第四，PM10、PM2.5、NO2、CO、O3平均浓度分别为47μg/m3、32μg/m3、16μg/m3、1.4μg/m3、136μg/m3，同比分别变好14.5%、8.6%、11.1%、17.6%、2.2%；土壤、地下水和声环境稳定良好，核与辐射环境总体安全，未发生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事件。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执法车辆出动次数	≥200次	280次	5	5				
			指标2：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第三方运维管理机制覆盖县区	≥10个	11个	5	5				
			指标3：重点建设用地环境调查	≥40宗	46宗	5	5				
		质量指标	指标1：国控出境水质	国家Ⅱ类标准	国家Ⅱ类标准	5	5				
			指标2：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质合格率	100%	100%	5	5				
			指标3：PM2.5平均浓度	≤50微克	32微克/立方米	5	5				

时效指标	指标1：空气优良天数完成时限	年内	年内	5	5
	指标2：落实城乡黑臭水体动态“清零”	年内	年内	5	5
成本指标	指标1：全年经费支出不超预算	支出≤预算	支出≤预算	5	5
	指标2：“三公”经费支出与上年度对比	下降	下降	5	5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环境污染对社会造成的经济损失	下降	下降	4	3
	指标2：深化“放管服”改革，持续发展环保节能产业	提升	提升	4	4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提升公众环保意识，调动参与环保的积极性、主动性	提升	提升	4	3

	指标 2: 各行业防控生态环境风险, 解决突出生态环境问题	提升	提升	4	3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市中心城区空气优良天数	≧315 天	320 天	4	4
	指标 2: 全市优良水体占比	100%	100%	4	4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自觉维护环境, 保护生态	长期	长期	3	2
	指标 2: 建设生态文明, 实现镇巴县美丽、和谐、富强目标	长期	长期	3	3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乡居民对生态环境保护工作满意率	≧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6

(三)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部门决算中反映大气污染防治、水污染防治、土壤和固体废弃物污染防治、生态环境宣传及网络运行维护、汉中市空气质量管控措施落实效果动态评估项目等五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具体见下:

1. 大气污染防治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全年预算数 220 万元, 执行数 220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市中心城区空气质量综合指数 3.35、同比变好 8.2%, 排全省第三; 优良天数 320 天, 排全省第四; 六项污染物指标浓度“五变好一变差”, 其中 PM10、PM2.5、NO2、CO、O3 平均浓度分别

为 $47\mu\text{g}/\text{m}^3$ 、 $32\mu\text{g}/\text{m}^3$ 、 $16\mu\text{g}/\text{m}^3$ 、 $1.4\mu\text{g}/\text{m}^3$ 、 $136\mu\text{g}/\text{m}^3$ ，同比分别变好14.5%、8.6%、11.1%、17.6%、2.2%； SO_2 平均浓度 $10\mu\text{g}/\text{m}^3$ ，同比上升42.9%。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前三个季度项目实施较为缓慢，故项目预算执行率偏低。下一步改进措施：强化项目建设管理，加快项目实施进度，切实提高预算执行进度率和预算完成率。

2. 水污染防治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350 万元，执行数 3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月调度《关于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来汉中考察重要指示精神强化南水北调中线工程水源地和湿地资源保护的实施意见》确定的 37 项重点任务，制定落实《重点流域水生态环境保护规划》和水生态环境巩固提升、碧水保卫战等系列行动方案，与安康签订《汉江流域水质保护跨区域协调联动合作协议》，强化枯水季、汛期等重点时段预警监测和巡河排查，持续凝聚联防联控合力。系统推进污水整治。完成汉江、嘉陵江及西汉水 180 个排污口整治和褒河、冷水河等 45 条河流入河排污口排查，实施 12 个建制镇生活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建设和 150 个行政村生活污水治理。推动镇巴、佛坪建立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第三方运维管理机制，实现 11 个县（区）第三方运维全覆盖，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提升至 42.4%。编制 15 个工业园区“一园一策”水污染治理方案，完成城市建成区黑臭水体排查和 349 个省级反馈疑似农村黑臭水体点位现场核实判定，落实城乡黑臭水体动态“清零”。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前三个季

度项目实施较为缓慢，故项目预算执行率偏低。下一步改进措施：强化项目建设管理，加快项目实施进度，切实提高预算执行进度率和预算完成率。

3. 土壤和固体废物污染防治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50 万元，执行数 1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将 11 家企业纳入优先监管地块清单并实施污染管控，完成 46 宗重点建设用地环境调查，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率 100%。将 37 家企业纳入环境监管重点单位名录，督促 10 家重点监管单位和汉中锌业落实土壤污染隐患排查、自行监测等法定义务。在西乡、勉县、宁强、略阳、镇巴 5 县执行镉等重点重金属污染物特别污染物排放限值，建立涉镉、铊、锑污染源清单并对 2 家企业实施整治，完成汉台、城固、洋县、留坝、佛坪 5 县（区）耕地土壤重金属污染溯源和汉中锌业等重点企业周边大气重金属沉降监测及污染成因排查。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前三个季度项目实施较为缓慢，故项目预算执行率偏低。下一步改进措施：强化项目建设管理，加快项目实施进度，切实提高预算执行进度率和预算完成率。

4. 生态环境宣传及网络运行维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245 万元，执行数 2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成功举办 2024 年全省生态环境系统生态文明建设宣讲示范“两山”实践活动和媒体创新力培训活动，组织开展环保“六进”、公共设施开放、新闻发布会等系列宣传活动，在市级以上媒体发稿 4300 余篇，其中

省级以上媒体发稿 2800 余篇，公众生态环境知晓率、满意度不断提升，环境宣教工作保持全省前列。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前三个季度项目实施较为缓慢，故项目预算执行率偏低。下一步改进措施：强化项目建设管理，加快项目实施进度，切实提高预算执行进度率和预算完成率。

5. 汉中市空气质量管控措施落实效果动态评估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05 万元，执行数 68.6 万元，完成预算的 65.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前三个季度项目实施较为缓慢，故项目预算执行率偏低。下一步改进措施：强化项目建设管理，加快项目实施进度，切实提高预算执行进度率和预算完成率。

市级大气污染防治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大气污染防治项目						
主管部门		汉中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汉中市生态环境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 行数(B)	分 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20	220	10	100%	10
		其中: 当年财政拨 款		220	220	—	100%	—
		上年结转资 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 体目标 完成情 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市中心城区空气质量综合指数不低于3.5、同比变好,排全省前三;优良天数不低于315天;六项污染物指标浓度:PM10、PM2.5、NO2、CO、O3平均浓度分别为47μg/m3、32μg/m3、16μg/m3、1.4μg/m3、136μg/m3,与去年同期相比同比分别变好。				中心城区空气质量综合指数3.35、同比变好8.2%,排全省第三;优良天数320天,六项污染物指标浓度“五变好一变差”,其中PM10、PM2.5、NO2、CO、O3平均浓度分别为47μg/m3、32μg/m3、16μg/m3、1.4μg/m3、136μg/m3,同比分别变好14.5%、8.6%、11.1%、17.6%、2.2%;SO2平均浓度10μg/m3,同比上升42.9%。			
绩 效 指 标	一级指 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 施
	产出指 标 (50分)	数量指标	全年出动执 法检查人数	≥300人次	350人次	8	8	
			新排查涉气 污染源	≥6000个	6242个	8	8	
		质量指标	中心城区优 良天数	≥315天	320天	9	9	
			PM2.5年均浓 度考核指标	≤42微克/ 立方米	32微克/ 立方米	9	8	
		时效指标	项目建设完 成时限	2024年12 月底前	2024年 12月底 前	8	8	
		成本指标	支出≤预算	≤220万元	220万元	8	8	
	效益指 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大气污染治 理支出	下降	下降	6	6	
		社会效益指标	大气污染管 控能力	提升	有所提升	6	5	
		生态效益指标	大气环境质 量	稳定达标	达标	9	8	
		可持续影响 指标	大气环境质 量改善	长期	长期	9	8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 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 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6	

市级水污染防治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水污染防治项目						
主管部门		汉中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汉中市生态环境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 数	全年预算 数 (A)	全年执行 数 (B)	分值	执行 (B/A)	得分
		年度资金 总额		350	350	10	100%	10
		其中：当 年财政拨款		350	350	—	100%	—
		上年结转 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 目标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强化枯水季、汛期等重点时段预警监测和巡河排查，持续凝聚联防联控合力。系统推进污水整治。完成汉江、嘉陵江及西汉水 180 个排污口整治和褒河、冷水河等 45 条河流入河排污口排查，实施 12 个建制镇生活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建设和 150 个行政村生活污水治理。推动镇巴、佛坪建立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第三方运维管理机制，实现 11 个县（区）第三方运维全覆盖，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提升至 42.4%。编制 15 个工业园区“一园一策”水污染治理方案，完成城市建成区黑臭水体排查和 349 个省级反馈疑似农村黑臭水体点位现场核实判定，落实城乡黑臭水体动态“清零”。				强化枯水季、汛期等重点时段预警监测和巡河排查，持续凝聚联防联控合力。系统推进污水整治。完成汉江、嘉陵江及西汉水 180 个排污口整治和褒河、冷水河等 45 条河流入河排污口排查，实施 12 个建制镇生活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建设和 150 个行政村生活污水治理。推动镇巴、佛坪建立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第三方运维管理机制，实现 11 个县（区）第三方运维全覆盖，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提升至 42.4%。编制 15 个工业园区“一园一策”水污染治理方案，完成城市建成区黑臭水体排查和 349 个省级反馈疑似农村黑臭水体点位现场核实判定，落实城乡黑臭水体动态“清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全年出动执法检查人数	≥300 人次	320 人次	6	6	
			完成汉江、嘉陵江及西汉水排污口整治	180 个	180 个	8	8	
		质量指标	优良水体占比	100%	100%	8	8	
			集中式饮用水水源 地水质达标率	100%	100%	8	8	

		时效指标	项目建设完成时限	2024年12月底前	2024年12月底前	10	10	
		成本指标	支出 $\leq$ 预算	≤ 350 万元	350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水污染治理支出	下降	下降	8	7	
		社会效益指标	营造良好营商环境，促进环保产业发展	提升	提升	8	7	
		生态效益指标	出境断面水环境质量	国家2类标准	达标	6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水环境质量稳定达标	长期	长期	8	8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geq 90\%$	$\geq 90\%$	10	10	
	总分					100	97	

土壤污染防治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土壤污染防治项目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 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0	15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0	15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 体 目 标 完 成 情 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将 11 家企业纳入优先监管地块清单并实施污染管控，完成 46 宗重点建设用地环境调查，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率 100%。将 37 家企业纳入环境监管重点单位名录，督促 10 家重点监管单位和汉中锌业落实土壤污染隐患排查、自行监测等法定义务。在西乡、勉县、宁强、略阳、镇巴 5 县执行镉等重点重金属污染物特别污染物排放限值，建立涉镉、铊、锑污染源清单并对 2 家企业实施整治，完成汉台、城固、洋县、留坝、佛坪 5 县（区）耕地土壤重金属污染溯源和汉中锌业等重点企业周边大气重金属沉降监测及污染成因排查。			将 11 家企业纳入优先监管地块清单并实施污染管控，完成 46 宗重点建设用地环境调查，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率 100%。将 37 家企业纳入环境监管重点单位名录，督促 10 家重点监管单位和汉中锌业落实土壤污染隐患排查、自行监测等法定义务。在西乡、勉县、宁强、略阳、镇巴 5 县执行镉等重点重金属污染物特别污染物排放限值，建立涉镉、铊、锑污染源清单并对 2 家企业实施整治，完成汉台、城固、洋县、留坝、佛坪 5 县（区）耕地土壤重金属污染溯源和汉中锌业等重点企业周边大气重金属沉降监测及污染成因排查。				
绩效 指 标	一级指 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 施
	产出指 标 (50 分)	数量 指标	全年出动执法检查人数	≥300 人次	300 余人次	7	7	
			纳入环境监管重点单位名录	≥35 家	37 家	7	7	
			重点监管单位落实土壤污染 隐患排查	≥10 家	10 家	6	6	
		质量 指标	受污染耕地利用率	≥92%	100%	5	5	
			污染地块安全利用率	≥90%	100%	5	5	
		时效 指标	完成时限要求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	10	10	
		成本 指标	总投资	≤150 万元	150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营造良好营商环境，促进环保产业发展	先进土壤、固废等污染治理技术和设备得到应用	广泛应用	5	4	
		社会效益指标	土壤环境风险防控能力	有效提升	提升	5	4	
			辐射事故应急处置能力	提升	提升	5	5	
		生态效益指标	土壤环境质量	安全可控	安全可控	5	5	
			危废安全处置率	100%	100%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土壤与固废辐射环境风险防范能力持续提升	长期	长期	5	4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7	

市级生态环境宣传及网络运行维护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生态环境宣传及网络运行维护项目						
主管部门		汉中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汉中市生态环境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 数	全年预算 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 值	执行 率 (B/ 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45	245	10	100%	1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245	245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 体目标 完成情 况	预期目标 (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举办 2024 年全省生态环境系统生态文明建设宣讲示范“两山”实践活动和媒体创新力培训活动, 组织开展环保“六进”、公共设施开放、新闻发布会等系列宣传活动, 在市级以上媒体发稿 4300 余篇, 其中省级以上媒体发稿 2800 余篇, 公众生态环境知晓率、满意度不断提升, 环境宣教工作保持全省前列。				成功举办 2024 年全省生态环境系统生态文明建设宣讲示范“两山”实践活动和媒体创新力培训活动, 组织开展环保“六进”、公共设施开放、新闻发布会等系列宣传活动, 在市级以上媒体发稿 4300 余篇, 其中省级以上媒体发稿 2800 余篇, 公众生态环境知晓率、满意度不断提升, 环境宣教工作保持全省前列。			
绩 效 指 标	一级指 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指 标 (50 分)	数量指标	市级以上媒体发稿	≥4000 篇	4300 篇	8	8	
			宣传网络运维	1 套	1 套	8	8	
		质量指标	宣传稿件中稿率	≥80%	85%	9	9	
			网络故障维护响应时间	≤5 分钟	≤5 分钟	9	9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2024 年 12 月底前	2024 年 12 月底前	8	8	
		成本指标	支出 ≤ 预算	≤245 万元	245 万元	8	8	
	效益指 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环保产业发展	提升	提升	6	5	
		社会效益指标	公众生态环保意识	提升	提升	6	5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质量	改善	改善	9	8	
		可持续影响指标	生态环保治理能力和水平	长期	长期	9	8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6	

省级汉中市空气质量管控措施落实效果动态评估项目

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汉中市空气质量管控措施落实效果动态评估项目						
主管部门		汉中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汉中市生态环境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 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5	68.6	10	65.3%	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5	68.6	—	65.3%	7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 体 目 标 完 成 情 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动态化落实汉中市管控措施效果落实动态评估，基于调研获取高分辨率源清单结果、减排清单结果以及重点时段管控措施利用空气质量模型进行评估，将评估成效结果实时汇入现有平台，动态优化管控措施，动态提供落实效果评估及优化报告，为空气质量持续改善提供科学依据。				动态化落实汉中市管控措施效果落实动态评估，基于调研获取高分辨率源清单结果、减排清单结果以及重点时段管控措施利用空气质量模型进行评估，将评估成效结果实时汇入现有平台，动态优化管控措施，动态提供落实效果评估及优化报告，为空气质量持续改善提供科学依据。			
绩效 指 标	一级指 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 施
	产出指 标 (50 分)	数量 指标	编制并修订高分辨率大气污 染源排放清单	2 份	2 份	10	7	
			编制并修订应急预案和应急 减排清单	2 份	2 份	10	7	
		质量 指标	符合国家技术指南规定	符合	符合	5	5	
			排放清单和应急减排清单评 审通过率	100%	100%	5	5	
		时效 指标	完成时限要求	2025 年 10 月 31 日前	2025 年 10 月 31 日前	10	8	项目跨年度 待下年继续 实施
		成本 指标	完成投资	≤105 万元	68.6 万元	10	10	
	效益指 标 (30 分)	经济 效益 指标	营造良好营商环境，促进环保 产业发展	先进技 术和设 备得到 应用	广泛应用	6	4	

		社会效益指标	居民人居环境	有效提升	提升	6	4	
			大气污染事故应急处置能力	提升	提升	8	7	
		生态效益指标	大气环境质量	提升	提升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大气风险防范能力持续提升	长期	长期	5	4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83	

(四)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单位不主管专项资金。

(五) 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重点评价项目。

(六) 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汉中市生态环境局本级决算数据反映本单位收支情况。

4. 不涉及机构改革，无预算单位变化调整。

5. 联系电话：0916-2626549。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 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 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 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 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 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汉中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924.0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16.12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42.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3.1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2671.5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76.9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46.01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940.2	本年支出合计	58	2970.0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36.85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06.95
	30			61	
总计	31	3077.05	总计	62	3077.0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汉中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940.2	2924.08	0.00	0.00	0.00	0.00	16.1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5	0.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4.6	94.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7.3	47.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3.19	33.19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101	行政运行	700.65	700.65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204	核与辐射安全监督	13.16	13.16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24.98	24.98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01	大气	807.98	807.98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02	水体	202.03	202.03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07	土壤	329.87	329.87	0.00	0.00	0.00	0.00	0.00
2111101	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	541.97	541.97	0.00	0.00	0.00	0.00	0.00
2111102	生态环境执法监察	50.87	50.8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6.98	76.98	0.00	0.00	0.00	0.00	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16.12	0.00	0.00	0.00	0.00	0.00	16.12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汉中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970.09	1048.55	1921.55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50	0.5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4.60	94.6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7.30	47.3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3.19	33.19	0.00	0.00	0.00	0.00
2110101	行政运行	700.65	700.65	0.00	0.00	0.00	0.00
2110204	核与辐射安全监督	13.16		13.16	0.00	0.00	0.00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24.98	24.98		0.00	0.00	0.00
2110301	大气	807.98		807.98	0.00	0.00	0.00
2110302	水体	202.03	0.33	201.70	0.00	0.00	0.00
2110307	土壤	329.87		329.87	0.00	0.00	0.00
2111101	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	541.97	24.00	517.97	0.00	0.00	0.00
2111102	生态环境执法监察	50.87		50.87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6.98	76.98	0.00	0.00	0.00	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46.01	46.01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汉中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924.0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42.4	142.4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3.19	33.19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2671.5	2671.5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76.98	76.98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924.08	本年支出合计	59	2924.08	2924.08	0.00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2924.08	总计	64	2924.08	2924.08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汉中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924.08	1,002.53	1,921.5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50	0.5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4.60	94.6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7.30	47.3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3.19	33.19	
2110101	行政运行	700.65	700.65	
2110204	核与辐射安全监督	13.16		13.16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24.98	24.98	
2110301	大气	807.98		807.98
2110302	水体	202.03	0.33	201.70
2110307	土壤	329.87		329.87
2111101	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	541.97	24.00	517.97
2111102	生态环境执法监察	50.87		50.8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6.98	76.9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单位：汉中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08.4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3.59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85.92	30201	办公费	4.38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88.57	30202	印刷费	0.8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3	奖金	51.52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27.72	30205	水费	2.3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	94.67	30206	电费	0.39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7.33	30207	邮电费	2.1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3.09	30208	取暖费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5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64	30211	差旅费	6.88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76.9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3.61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37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50	30215	会议费	4.44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2.97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3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9.07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82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4.34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5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9.63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9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人员经费合计		908.94	公用经费合计					93.5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汉中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 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汉中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 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汉中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项目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8.8	0.00	6.50	0.00	6.50	2.30	30.00	26.00
决算数	8.8	0.00	6.50	0.00	6.50	2.30	24.39	25.9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

第五部分 附件

※【省以下财政可根据绩效管理实际进展明确是否保留本部分内容，确无附件需要公开且同时无前述“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中的其他需要补充说明的事项时，本部分可删除。部门具体制做时，删减调整后如还有内容的，应确保绩效部分保持第1位排序，其他序号自然排序，保持连续。体例简明扼要，紧扣主题，篇幅不宜过大。具体到绩效事项，注意与前述“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有关内容保持一致。】

一、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部门重点评价的范围是指部门在人大批复2022年度政府决算与人大批复2024年度政府决算时间区间内，开展的专项资金或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注意时间和资金均与部门决算有区别。根据前述“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中第五部分所列部门重点评价项目顺序依次罗列报告。】

……。 （本处《××××××××项目绩效评价报告》文档标题应与前述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相关内容保持一致。）

二、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财政重点评价的范围是指财政部门在人大批复 2022 年度政府决算与人大批复 2024 年度政府决算时间区间内，开展的政策、专项资金或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注意时间和资金均与部门决算有区别。根据前述“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中第六部分所列财政重点评价项目顺序依次罗列报告。】

……。（本处《××××××××项目绩效评价报告》文档标题应与前述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相关内容保持一致。）